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东材科技

股票代码: 601208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于少波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花园安和园

股权变动性质: 减少

签署日期: 2016 年 7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东材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于少波
东材科技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 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于少波

性别：男

国籍：中国

通讯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于少波现担任东材科技董事长职务，未在其他公司任职；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最近 3 年无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

二、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有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东材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卖出，详见第五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东材科技的第二大股东，持有东材科技 31,903,2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2016 年 7 月 1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卖出东材科技股份 1,170,000 股，占东材科技股本总额的 0.19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材科技股份：30,73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上市公司股份明细如下：

时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方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16 年 7 月 12 日	1,170,000	7.76	大宗交易	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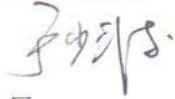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少波 

签署日期：2016年7月13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816-22897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于少波 

2016年7月13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股票简称	东材科技	股票代码	6012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于少波	通讯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31,903,200 股，持股比例：5.1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变动数量：1,170,000 股，变动比例：0.1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材科技股份：30,73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内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于少波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于少波

2016年7月13日